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 420 號 10 樓

傳真：(02)25000126

聯絡人：呂豈君

電話 (02)25000133 分機 222

電子郵件信箱: e19958426@ccda.org.tw

受文者：詳如正本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

發文字號：牙全源字第 1270 號

速別：普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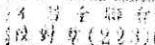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如說明段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有關「『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為辦理
109 年度藥害救濟業務之受託單位」之公告，詳如說明段
，敬請 查照並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 109 年 2 月 27 日衛授食字第 1091401189
號函辦理，隨函檢附影本乙份。

正本：各縣市牙醫師公會



理事長 王林源

授權	審議	委員會	執行	主委決行	規定	負責人	層級	分層	依照	本案
----	----	-----	----	------	----	-----	----	----	----	----



請加入牙醫全聯會LINE@

104

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
會

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14號10樓

處理日期

109/03/11

臺南市牙醫師公會

君啟

郵件編號： 586898-17-291350339

收文日期:	109年3月16日	第 271 號	簽章
批示日期:	109年3月11日	第 271 號	簽章
批示項目	□ □	1. 全體會員 2. 委員會 3. 主委 4. 副主委 5. 委員 6. 委員會 7. 委員會 8. 委員會 9. 委員會 10. 委員會 11. 委員會 12. 委員會	特審 法律 關稅 令狀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查知			

PO
藍網
禮金

正本

衛生福利部 函

機關地址：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傳 真：

聯絡人及電話：張小姐(02)2787-7413

電子郵件信箱：wei827@fda.gov.tw

10476

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

發文字號：衛授食字第1091401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為辦理109年度藥害救濟業務之受託單位」之公告，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401187號公告發布，請查照。

說明：旨揭公告請至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網址：<http://www.fda.gov.tw>)「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自行下載。

正本：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中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生物產業發展協會、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金門

縣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
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
金會、本部醫事司、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藥品組

副本：

裝

訂

線

部長陳時中

第二頁（共二頁）



中華郵政(股)公司

承製